

(盖计量认证印章)

182312050008

统一社会信用
代码

91510115099408339L

项目编号

SCJCHBJSYXGS13315-0001

检测报告

炯测检字(2023)第 E021130 号

第 1 页 共 6 页

项目名称:

工业废水、工业废气检测

委托单位:

成都通德药业有限公司

地址:

四川省成都市温江区成都海峡两岸科技产业开发
园柳台大道B段

监测类别:

委托检测

检测日期:

2023 年 12 月 6 日~7 日

四川炯测环保技术有限公司

检测报告专用章
Test Report Seal

检测报告说明

- 1、报告无检测报告专用章、骑缝章无效；报告无 CMA 资质认定标志，不具有对社会的证明作用。
- 2、报告内容需齐全、清楚，涂改无效；报告无相关责任人签字无效。
- 3、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有异议，请于收到报告十日内向本公司联系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4、本报告只对采样、送样的检测结果负责，由委托方自行采集的样品，仅对送检样品的测试数据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负责，对检测结果可不作评价。
- 5、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。
- 6、本报告未经同意，不得用于商业广告。
- 7、除客户特别声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以外，所有样品超过标准时间规定的不再留样。

公司名称：四川炯测环保技术有限公司

地址：四川省成都市温江区成都海峡两岸科技产业开发园蓉台大道北段 388 号

邮政编码：611137

电话：028-82706550

传真：028-82706551

1、检测内容

受成都通德药业有限公司委托,我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6 日该企业的工业废水及工业废气(有组织)进行了现场采样(委托单编号:JJun218),并于 2023 年 12 月 6 日至 7 日进行了实验室分析。检测期间,根据该企业提供的现场工况核查表,胶囊剂、颗粒剂、片剂实际产量均达到设计能力的 75.0%。检测期间气象参数见表 1-1。

表 1-1 检测期间气象参数

采样日期	天气状况	气温℃	气压 kPa	相对湿度%
2023-12-6	晴	8.6~14.2	96.4~97.0	57.6~65.1

2、检测项目

检测项目见表 2-1。

表 2-1 检测项目

检测类别	点位名称及编号	检测项目	样品描述	检测频次
工业废水	综合废水处理站排口 (DW001)W01	总磷、总氮	微黄、微油、 微弱气味	检测 1 天, 检测 4 次。
工业废气 (有组织)	提取车间、污水站合并废 气排气筒(DA002)F01	非甲烷总烃	气袋	检测 1 次,1 小时内采集 4 个样品。
	锅炉废气排气筒(DA001- F02	氮氧化物	/	检测 1 次,1 小时内采集 3 个样品。

3、检测方法与方法来源

检测方法与方法来源见表 3-1。

表 3-1 检测方法与方法来源

检测类别	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与方法来源	使用仪器及编号	检出限
工业废水	总磷	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/T 11893-1989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JCELB20180071	0.01mg/L
	总氮	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-2012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JCELB20180071	0.05mg/L
	样品采集	污水监测技术规范 HJ 91.1-2019	/	/

续表 3-1 检测方法与方法来源

检测类别	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与方法来源	使用仪器及编号	检出限
工业废气 (有组织)	氮氧化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-2014	自动烟尘(气)测试仪 JCELB20170033	3mg/m ³
	非甲烷总烃	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、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-2017	气相色谱仪 JCELA20140004	0.07mg/m ³
	样品采集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/T 16157-1996	自动烟尘(气)测试仪 JCELB20170033 气袋采样器 JCELD20190220	/

4、检测结果

检测结果见表 4。

表 4-1 工业废水检测结果

单位: mg/L

采样日期	点位名称及 编号	检测 项目	检测结果					排放 限值
			第 1 次	第 2 次	第 3 次	第 4 次	平均 值	
2023-12-6	综合废水处 理站排口 (DW001)W01	总磷	0.10	0.09	0.12	0.11	0.10	5.1
		总氮	1.04	1.08	2.98	3.94	2.26	38
执行标准	成都天源水务有限责任公司与企业签订的排水协议:《关于温江科技园污水处理厂进厂水质指标的情况说明》“表 1”							

表 4-2 工业废气(有组织)检测结果

单位: 排放浓度: mg/m³; 排放速率: kg/h; 标干流量: m³/h

采样日期	点位名称及编号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				排放限值	排气筒高度
			样品 1	样品 2	样品 3	样品 4	小时均值		
2023-12-6	提取车间、污水站合并废气排气筒 (DA002) F01	标干流量	3200	3012	3059	3136	3102	/	15m
		排放浓度	1.25	1.11	1.69	1.24	1.32	60	
		排放速率	4.0 × 10 ⁻³	3.3 × 10 ⁻³	5.2 × 10 ⁻³	3.9 × 10 ⁻³	4.1 × 10 ⁻³	3.4	
执行标准	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DB 51/2377-2017 “表 3” 医药制造								

续表 4-2 工业废气(有组织)检测结果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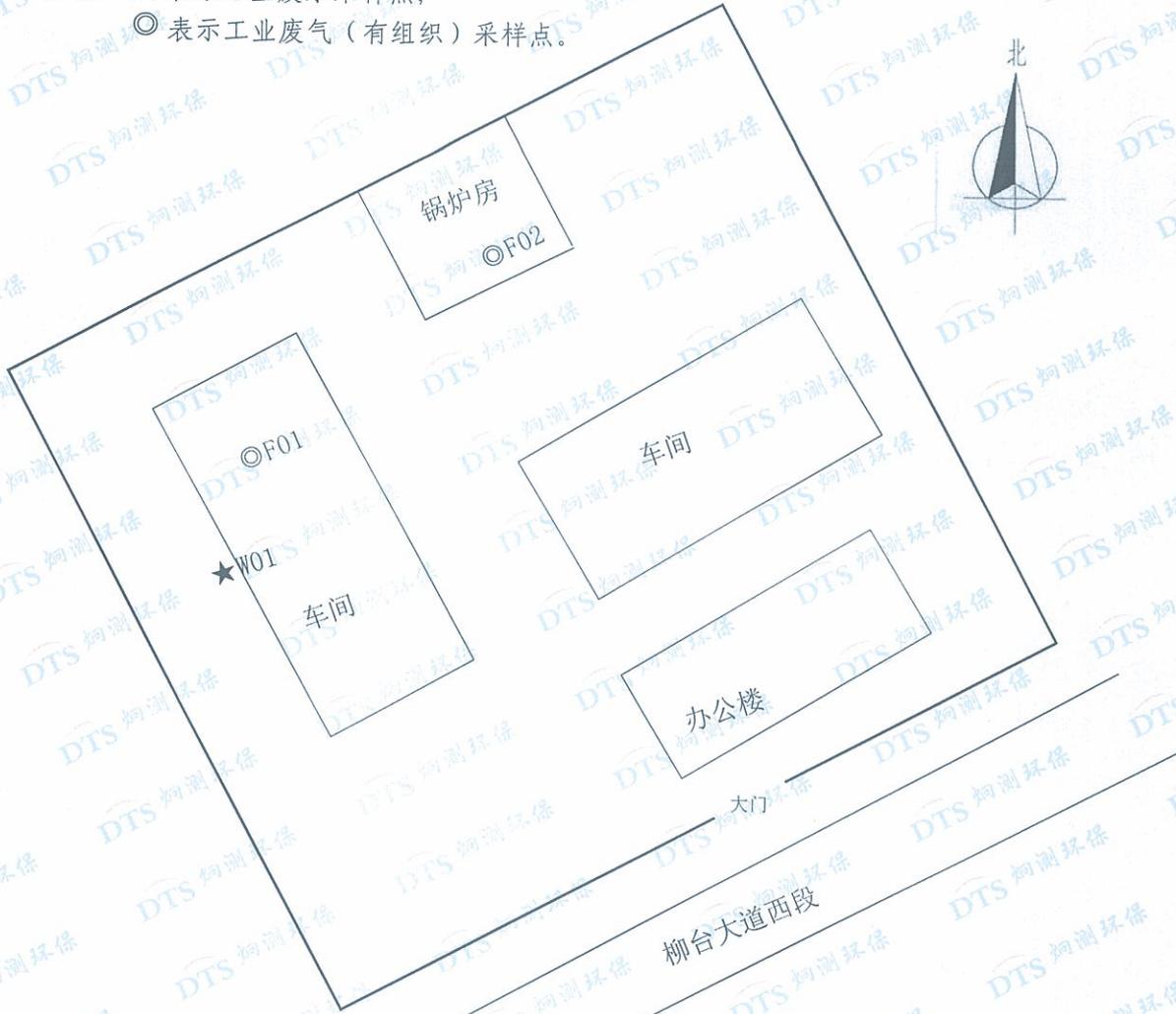
单位: 实测/折算浓度: mg/m³; 排放速率: kg/h; 标干流量: m³/h; 含氧量: %

采样日期	点位名称及编号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			排放限值	燃料	锅炉功率	烟囱高度
			样品 1	样品 2	样品 3	小时均值				
2023-12-6	锅炉废气排气筒 (DA001) F02	标干流量	7835	8049	8063	7982	/	天然气	8 T/h	15 m
		含氧量	5.3	5.0	4.8	5.0	/			
		实测浓度	25	25	27	26	/			
		折算浓度	28	27	29	28	30			
		排放速率	0.20	0.20	0.22	0.21	/			
执行标准	成都市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51/2672-2020 “表 2” 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内									

注: 执行标准由委托单位提供。

附：检测点位图

说明：★表示工业废水采样点；
◎表示工业废气（有组织）采样点。



—— 以下空白 ——

编制：黄姝
审核：黄燕

签发：陈顺平
签发日期：2023.12.15